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中壢市公所 函

地址：32070桃園縣中壢市環北路380號
承辦人：吳淑華
電話：4271801分機1221
電子信箱：14021@mail.junglicity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青溪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字第10300818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莊尾君死亡公告(0081848A00_ATT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市民莊尾君死亡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張貼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縣政府社會局103年10月20日桃社老字第1030048168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(市)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所社會課



總務處 103/10/30 10:15



1030007994

有附件